

海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十二届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成员情况

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监事为胡建、李明、郑立。其中，郑立为职工代表监事。

二、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海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十二届一次会议于2024年6月26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4年6月28日下午15:30在海口海马新能源汽车体验中心会议室召开。

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会议由胡建监事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监事长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会议选举胡建为公司监事长。

四、备查文件

公司监事会十二届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海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6月29日

附：简历

胡建，男，1963年生，大专学历。现任本公司监事长。1983年至1991年，历任郑州轻型汽车制造厂模具钳工、调度；1991年至2002年，任郑州日产汽车有限公司处长、主任；2002年至2007年，任郑州轻型汽车制造厂副厂长；2007年至2016年，历任海马汽车有限公司副厂长、厂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党委书记、工会主席；2015年至2016年，任本公司监事；2016年4月至11月，任海马新能源常务副总经理；2016年至今任海马集团运控总监；2018年4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2019年5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长。

截至目前，胡建先生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规定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其他相关规定。

郑立，男，1987年生，大学本科。现任本公司监事，兼任海南海马党委副书记、总经理助理、人事部部长。2009年至2021年，历任一汽海马销售部统计员、海马集团办公室文秘宣传科副主任业务师、办公室副主任、主任；2021年至2022年3月，任海南海马总经理助理；2022年3月至今任海南海马总经理助理、人事部部长；2023年4月至今任海南海马党委副书记。2024年6月起任本公司监事。

截至目前，郑立先生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规定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其他相关规定。